

中农发种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● 拟聘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大地泰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大地泰华”）

一、拟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
（一）机构信息

1. 基本信息
大地泰华总部位于北京，具有北京市财政局批准的财务审计执业资质（证书序号：0022616），通过财政部和证监会执业备案。大地泰华审计咨询业务涉及公司改制、企业重组、资本运作、财务顾问、税务咨询等多领域。

成立日期：1996年7月；事务所特殊普通改制日期：2019年9月；

组织形式：特殊普通合伙企业；

注册地址：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16号院3号楼10层1003-1006；

首席合伙人：王丽君；

人员信息：截至2024年末，大地泰华合伙人为18人，注册会计师为221人，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为4人；截至目前，大地泰华注册会计师为240人，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为9人。

业务规模：大地泰华2024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为35,019.19万元，审计业务收入为1,2015.0万元，证券业务收入为515万元。2024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2家，审计收费总额151万元，主要行业包括农、林、牧、渔业。

质量控制复核人：史进峰，1994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，2020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，2008年

开始在大地泰华执业，2024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，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家数。

诚信记录：大地泰华及其从业人员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，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、行业主管等部门的行政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，未受到证券交易所、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、纪律处分。

（二）项目信息

1. 基本信息
项目合伙人：王丽君，2009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，2020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，2008年

开始在大地泰华执业，2024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，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家数。

签字会计师：李翠梅，2022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，2014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，2024

年开始在大地泰华执业，2024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，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家数。

签字会计师：崔强，2019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，2015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，2019

年开始在大地泰华执业，2024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，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家数。

质量控制复核人：史进峰，1994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，2020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，1995

年开始在大地泰华执业，2024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，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家数。

2. 资信记录
上述人员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，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、行业主管等部门的行政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，未受到证券交易所、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、纪律处分。

3. 独立性
大地泰华及项目合伙人、签字会计师、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。

4. 审计收费
根据公司的业务规模、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因素，大地泰华预计对公司2025年度审

计费用总额为79万元，其中财务报告审计费用为68万元，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11万元，与上年度审计费用总额（79万元）持平。

5. 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
（一）审议会议意见
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大地泰华的执业资格、专业胜任能力、投资者保护能力、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充分了解和审查，认为：大地泰华具备相应的执业资质和专业胜任能力，投资者保护能力，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符合相关规定，能够满足公司年度审计工作需求，同意继续聘大地泰华负责本公司2025年度的审计工作，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（二）董事会会议意见
董事会对本次聘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议案的审议和表决情况

2025年11月20日，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十四次会议全票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北京大地泰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同意继续聘大地泰华负责本公司2025年度的审计工作。

（三）本次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

效。
特此公告。

中农发种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2025年11月20日

中农发种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增加2025年度日常 关联交易额度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● 关联交易内容：公司控股子公司——中农河南农化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河南农化”）

“河南农化”根据目前的生产经营规模及对实际经营情况的合理预计，其2025年度向关联方——北京颖泰和生物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北京颖泰”）及其下属公司的销售规模将增加，预计增加关联

销售额度1.25亿元。

● 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：本次关联交易公平、合理的原则协商定价，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，也不会对关联方产生依赖或者被其控制。

● 本次增加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5号——交易与关联交易》等相关规定，河南农化为第二大股东——北京颖泰及其下属公司的关联法人，因此河南农化本次增加2025年度向北京颖泰及其下属公司的销售额度构成关联交易。

（一）履行的审议程序

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5年11月20日召开，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，实际参与表决董事6人，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增加河南农化与北京颖泰及其下属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》。本次关联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召开2025年第二次专门会议对上述议案进行了审议，全票通过。

（二）本次增加关联交易的定价原则和定价政策

根据公司与河南农化签订的《销售协议》，河南农化根据其实际经营情况，向北京颖泰及其下属公司销售产品，定价原则为：双方根据市场价格协商确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，也没有损害

中小股东的利益，同意增加河南农化与北京颖泰及其下属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，但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（三）本次增加的金额和原因

单位：万元

■关联交易类型 交易金额

向关联人销售 业务往来及其它 21,000 12,800 33,800 12,200 预计销售规模增加

二、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

（一）关联方介绍

1. 公司名称：北京颖泰和生物科技有限公司

2. 住所：北京市昌平区科技园区生命园路17号院A4座

3. 法定代表人：陈海波

4. 公司类型：其他有限责任公司（上市）

5. 经营范围：技术转让、技术咨询、技术服务；货物进出口、技术进出口；代理进出口；出租办公用房。

6. 经营期限：2000年07月01日至长期

7. 截至2024年09月30日，北京颖泰的总资产为114.96亿元，净资产为50.61亿元，营业收入为44.34亿元，净利润为-9.62亿元。

（二）关联关系

河南农化与北京颖泰于2019年1月将其持有的河南农化20%股权转让给北京颖泰并完成了工商过户登记手续。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《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5号——交易与关联交易》等相关规定，北京颖泰视同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。

（三）本次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

本次增加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，主要是河南农化根据其实际经营情况，向北京颖泰及其下属公司销售产品。

河南农化本次日常关联交易的定价以市场价格为基础，遵循公平合理的原则，经双方协商确定。交易双方根据关联交易的具体情况确定交易价格、付款安排、结算方式等，并在具体合同中予以明确。

（四）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

河南农化增加2025年度与北京颖泰及其下属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，符合其实际经营情况，有利

于扩大河南农化产品的销售及其生产经营的有序进行和良性发展。本次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关联交易的价格公允、合理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，公司不会因此对关联方产生依赖或者被其控制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农发种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11月20日

证券代码：600313 证券简称：农发种业 公告编号：临2025-042

中农发种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● 拟聘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大地泰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大地泰华”）

一、拟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机构信息

1. 基本信息
大地泰华总部位于北京，具有北京市财政局批准的财务审计执业资质（证书序号：0022616），通过财政部和证监会执业备案。大地泰华审计咨询业务涉及公司改制、企业重组、资本运作、财务顾问、税务咨询等多领域。

成立日期：1996年7月；事务所特殊普通改制日期：2019年9月；

组织形式：特殊普通合伙企业；

注册地址：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16号院3号楼10层1003-1006；

首席合伙人：王丽君；

人员信息：截至2024年末，大地泰华合伙人为18人，注册会计师为221人，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为4人；截至目前，大地泰华注册会计师为240人，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为9人。

业务规模：大地泰华2024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为35,019.19万元，审计业务收入为1,2015.0万元，证券业务收入为515万元。2024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2家，审计收费总额151万元，主要行业包括农、林、牧、渔业。

质量控制复核人：史进峰，1994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，2020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，2008年

开始在大地泰华执业，2024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，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家数。

诚信记录：大地泰华及其从业人员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，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、行业主管等部门的行政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，未受到证券交易所、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、纪律处分。

（二）项目信息

1. 基本信息
项目合伙人：王丽君，2009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，2020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，2008年

开始在大地泰华执业，2024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，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家数。

签字会计师：李翠梅，2022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，2014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，2024

年开始在大地泰华执业，2024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，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家数。

签字会计师：崔强，2019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，2015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，2019

年开始在大地泰华执业，2024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，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家数。

质量控制复核人：史进峰，1994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，2020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，1995

年开始在大地泰华执业，2024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，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家数。

2. 资信记录
截至2024年末，大地泰华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。

3. 诚信记录
大地泰华及其从业人员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，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、行业主管等部门的行政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，未受到证券交易所、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、纪律处分。

（三）项目信息

1. 基本信息
项目合伙人：王丽君，2009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，2020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，2008年

开始在大地泰华执业，2024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，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家数。

签字会计师：李翠梅，2022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，2014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，2024

年开始在大地泰华执业，2024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，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家数。

签字会计师：崔强，2019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，2015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，2019

年开始在大地泰华执业，2024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，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家数。

质量控制复核人：史进峰，1994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，2020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，1995

年开始在大地泰华执业，2024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，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家数。

3. 诚信记录
大地泰华及其从业人员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，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、行业主管等部门的行政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，未受到证券交易所、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、纪律处分。

（四）项目信息

1. 基本信息
项目合伙人：王丽君，2009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，2020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，2008年

开始在大地泰华执业，2024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，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家数。

签字会计师：李翠梅，2022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，2014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，2024

年开始在大地泰华执业，2024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，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家数。

签字会计师：崔强，2019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，2015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，2019

年开始在大地泰华执业，2024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，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家数。

质量控制复核人：史进峰，1994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，2020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，1995

年开始在大地泰华执业，2024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，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家数。

4. 诚信记录
大地泰华及其从业人员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，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、行业主管等部门的行政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，未受到证券交易所、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、纪律处分。

（五）项目信息

1. 基本信息
项目合伙人：王丽君，2009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，2020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，2008年

开始在大地泰华执业，2024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，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家数。

签字会计师：李翠梅，2022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，2014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，2024